



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项目名称：增城区 2019 年交通违法抓拍系统建设项目  
设计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QSFT201900234

#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人：广州市公安局增城区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 温馨提示：供应商投标/报价特别注意事项

一、投标/报价供应商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中标/成交服务费收款帐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中标/成交服务费存入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同时，投标/报价供应商应考虑预留银行转账的工作时间，避免出现截止后仍未到账的情况。

二、一般情况下，投标/报价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将开始接收投标/报价文件，投标/报价截止时间一到，将不接收任何投标/报价文件，因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三、采购代理机构有可能在相近时间有多个项目进行开标，请投标/报价人授权代表到达开标会场后按指示前往相应的会议室，或主动咨询工作人员，以免错误递交投标/报价文件。

四、投标/报价供应商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的，请凭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身份证原件进入开标会场。

五、请仔细检查投标/报价文件格式中应盖章、签署之处是否有按要求盖公章、签名、签署日期。投标/报价文件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需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处，应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或加盖签章。

六、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购买采购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或出现同一供应商由两名或以上授权代表报名的，应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供应商递交两份投标/报价文件的，评委会将按采购文件中有关无效投标/报价的规定处理。

七、供应商在报名时提交了报名资料不代表其已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文件中另行提供。

八、为了提高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购买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报价的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投标/报价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我公司。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由于交通、天气等状况、停车位已满或电梯拥挤等原因，建议投标/报价人代表提前 15-30 分钟到达开标会场，我公司所处位置有多路公共交通线路到达，具体如下：

广州市东风东路 555 号（黄华路口）粤海集团大厦 2203-2204 室。主要路经的公交车有高峰快线 12、高峰快线 14、2、11、27、33、54、56、62、65、74、83、85、133、185、204、209、224、224A、261、283、284、289、293、305、483 和 B3、B4 等在越秀桥站下车即可到达本公司。地铁可由一号线农讲所站或五号线小北站出站后步行约 20 分钟到达，地铁站与本公司距离较远，请查好路线后再选用。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 目 录

温馨提示： 供应商投标/报价特别注意事项 .....	1
第一章 谈判邀请.....	3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人需求.....	13
第四章 合同文本（样本） .....	23
第五章 谈判细则.....	28
第六章 报价文件格式.....	36

# 第一章 谈判邀请

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采购人的委托，拟对以下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项目编号：QSFT201900234

二、采购项目名称：增城区 2019 年交通违法抓拍系统建设项目设计服务项目

三、采购预算：人民币 410919.57 元

四、采购数量：1 项

五、项目内容及需求：

项目内容：增城区2019年交通违法抓拍系统建设项目设计服务项目（详见采购人需求）

（报价人必须对项目进行整体报价，不允许仅对其部分内容进行报价。）

六、供应商资格：

1. 供应商提供以下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营业执照或者其他组织登记文件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本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未完成编制的可提供上一年度，新成立单位可提供成立至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报价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填写谈判文件格式 6 资格声明函）；

（5）提供参加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填写谈判文件格式 6 资格声明函）；

2. 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住建部颁发的工程设计甲级（电子通信广电行业）资质证书及广东省公安厅颁发的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壹级资格证书。

4.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谈判文件。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登记获取谈判文件时提供报名资料如下：（1）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2）法人代表证明及授权文件（原件，版本从 [www.gzqunsheng.com](http://www.gzqunsheng.com)/常用文件一栏下载）；（3）报名登记表（原件，版本从 [www.gzqunsheng.com](http://www.gzqunsheng.com)/常用文件一栏下载）。）

七、符合资格的潜在供应商应当在 2019 年 8 月 13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19 日期间（办公时间内，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详细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2203-2204）购买谈判文件，谈判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八、提交谈判首次报价文件截止时间：2019 年 8 月 20 日 9: 30: 00，提交谈判首次报价文件时间：2019 年 8 月 20 日上午 9: 00: 00 至 9: 30: 00

九、提交谈判报价文件地点：广州市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2204

十、谈判时间：2019 年 8 月 20 日 9: 30: 00

十一、谈判地点：广州市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2204

十二、本公告期限（3 个工作日）自 2019 年 8 月 13 日至 2019 年 8 月 15 日止。

十三、联系事项

（一）采购单位：广州市公安局增城区分局

联系人：郑先生

联系电话：020-32858033

（二）采购代理机构：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联系人：马小姐

联系电话：020-83812782、83812935

传真：020-83812783

邮编：510060

电子邮箱：[gzqunsheng@gzqunsheng.com](mailto:gzqunsheng@gzqunsheng.com)

十四、本项目的所有相关公告会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zqunsheng.com](http://www.gzqunsheng.com)）上公布，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之日，不再另行通知。

##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 1. 总体说明

#### 1.1.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 1.2. 适用范围

本项目仅适用于本谈判文件所述的报价内容。

#### 1.3. 合格的报价人

1.3.1. 具有符合谈判邀请中合格报价人资格要求及实质性要求；

1.3.2. 已在本项目报名及购买谈判文件的报价人。

#### 1.4. 报价人应承担所有参与本次报价的全部费用。

#### 1.5.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5.1. 报价人提供的所有服务（含提供服务所需的设备、货物、产品及有关材料），其来源均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5.2. 本项目采购本国产品。

1.5.3. 采购人将拒绝接受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1.6. 定义

1.6.1. “采购人”系指本谈判文件报价邀请中所叙述的采购人。

1.6.2. “业主/用户”系指本项目的采购人或采购人指定的最终使用单位。

1.6.3.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1.6.4. “报价人”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报价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6.5. “报价文件”、“报价响应文件”系指报价人提交的响应本次项目的响应文件。

1.6.6. “甲方”系指采购人或采购人指定的最终使用单位。

1.6.7. “乙方”系指成交人（成交供应商）。

1.6.8. “日期”指公历日，“时间”指北京时间，24 小时制。

1.6.9. “服务”系指谈判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相关服务。

1.6.10. “书面形式”系指纸质文件形式，除非特别说明，不包含电子邮件、手机短信等非纸质形式。

1.6.11. “不可抗力”系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他采购人（或采购人指定的最终使用单位）、成交人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1.6.12. “实质性响应”系指符合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指影响到谈判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甲方的权利和报价人的义

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递交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报价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1.6.13. 谈判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该作为对谈判文件内容的理解或解释。

### 1.7. 知识产权

1.7.1. 报价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报价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报价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应由报价人负责获得并提供给采购人使用，其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报价人没有单独列出的，视为已包含在相应报价中。一旦使用报价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采购人不再承担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

### 1.8. 联合体报价（本项目不适用）

对接受联合体报价的项目：

1.8.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报价联合体，以一个报价人的身份报价。

1.8.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报价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或按本项目要求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1.8.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报价协议并在报价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报价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报价，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报价。

1.8.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8.5.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1.9. 关联企业

1.9.1.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包（子项、标段等）的报价。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1.9.2. 同一报价人授权不同的人员参与同一项目或同一子包（子项、标段等）的报价，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 1.10. 提供前期服务的供应商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1.11. 谈判文件的解释权

本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所有。

## 2. 谈判文件

### 2.1. 谈判文件的组成

- (1) 谈判邀请
- (2) 报价人须知
- (3) 采购人需求
- (4) 合同文本（样本）
- (5) 谈判细则
- (6) 报价文件格式

### 2.2. 谈判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2.2.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报价文件编制的，于提交首次报价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报名及购买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上述时间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征得当时已报名及购买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同意并书面确认后（可以电子邮件或传真形式），可不改变截止时间。
- 2.2.2. 报名及购买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可以电子邮件或传真形式）予以确认，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在提交首次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前不予书面确认的，视为已收到通知且对内容无异议。
- 2.2.3. 采购过程中的一切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一旦确认后与谈判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报价人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 2.2.4. 报价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谈判文件提出询问、质疑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谈判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谈判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报价人。

## 3. 报价总则

### 3.1. 报价文件的编写

- 3.1.1. 报价人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谈判文件的要求制作并递交报价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以确保其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拒绝其报价。报价人若提供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都将有可能直接导致报价无效，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 3.1.2. 语言和计量单位：报价文件和来往函件应用简体中文书写，报价人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他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文本（经公证处公证），对不同文字文本报价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 3.1.3. 报价人应用人民币报价。报价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



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数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1.4. 本项目要求总报价应包括货物采购、运输、安装、调试、相关部门验收及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等所有费用，以及报价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货物、材料、安装、服务；报价人应自行增加货物整体正常、合法、安全运行及使用所必需但谈判文件没有包含的所有货物、版权、专利等一切费用，如果报价人在成交并签署合同后，在供货、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中出现货物的任何遗漏，均由成交供应商免费提供，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 3.1.5. 报价人在详细报价中应列出采购人需求的所有项目，报价人认为必要的但在谈判文件中未列出的其它项目可在报价表后面做出补充，所补充的内容应在报价文件中加以详细说明。
- 3.1.6. 报价栏项目中如出现唯一的数字“0”、“/”等谈判小组视为已包含在总报价中的符号，则视报价为零，并已包含在总报价中；如出现空白或出现负数，视为未响应。
- 3.1.7. 谈判文件中出现需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的、需要加盖报价人公章或相关制造商盖章之处、出现报价人自行增加的需要签署及盖章之处，均应按要求签署盖章。
- 3.1.8. 报价人在编写报价文件时，应填写谈判文件要求的内容及其附件，并根据实际情况补充评审所需资料，报价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谈判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谈判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或没有按实际情况提供报价所需资料的，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报价人自行承担。
- 3.1.9. 报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报价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报价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谈判小组认定该报价人以低于成本报价，其报价应作无效报价处理。
- 3.1.10.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电报、电话、电传、传真等非约定形式报价。

### 3.2. 报价文件的构成

报价人编写的报价文件格式详见报价文件目录表。

#### 3.2.1. 报价人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带有目录和页码并装订成册的报价文件。

3.2.2. 报价人必须自行承担因其报价文件的任何错漏而导致的一切后果。

### 3.3. 报价的修改及撤回

3.3.1. 在报价截止时间前，报价人可以以书面通知的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撤回其报价文件。修改后的报价文件须按照本项目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之前重新递交，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修改后的报价文件。

3.3.2. 在报价截止时间后，报价人不得对其报价文件作任何修改。从报价截止时间至报价有效期满之前，报价人不允许撤回其报价文件。

## 4. 报价总则

#### 4.1. 报价

- 4.1.1. 全部报价文件应一式三份，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副本可由正本复印而成；报价文件电子版 1 份，光盘或 U 盘介质，WORD 或 EXCEL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内容应与报价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报价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报价文件为准。除特别注明外，报价文件应提交纸质文件。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报价文件应由报价人的合法授权代表正式签署，如有任何更改应由原签署人签字。无论报价结果如何，报价人的全部报价文件均不退回。另按要求单独提交一个“报价信封”。
- 4.1.2. 报价人应对报价项目提供完整的详细的实施方案。
- 4.1.3. 所有报价文件应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送达谈判文件指定地点，交予采购代理机构专职负责人，任何迟于这个时间的报价将被拒绝。
- 4.1.4. 所有报价文件必须封入密封的信封或包装，在封口上加盖报价单位公章，并在每一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写明：

(正本/副本/报价信封)	
收件人名称：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报价人名称：	报价人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4.1.5.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电报、电话、电传、传真、邮寄报价。

#### 4.2. 报价有效期

从报价截止日起，报价有效期为 90 天。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报价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报价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报价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报价人根据原截止期所享有的权利及其所负有的义务相应也延至新的截止期。

#### 4.3. 保证金

- 4.3.1. 报价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报价保证金人民币 8000.00 元整。
- 4.3.2. 报价保证金提交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 4.3.3. 报价保证金作为报价人报价的组成部分，与报价文件一同递交。
- 4.3.4. 报价保证金账号信息：

户名：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帐号：9550 8802 1376 4800 152

开户行：广发银行广州五羊新城支行 (代理服务费用请不要汇入此账号)

财务联系人：喜小姐 电话：020-83812782

请在转账附言中填写 “\_\_\_\_\_”

(如未注明附言或附言信息填写错误将导致保证金不能汇入。附言中除填写双引

号内的数字外，不要填写任何文字、字母、项目编号、子包编号等，系统将按附言的数字自动识别汇入对应项目，如增加其他内容，系统将无法识别）。

例如：本项目附言“12345678”，则在转账的附言中只填写“12345678”，无需填写任何其他信息。

**为保证保证金转账操作顺利，请报价人仔细阅读 <http://www.gzqunsheng.com/>常用文件一栏的《保证金转账操作须知》。**

4.3.5. 采用《投标担保函》提交的，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或专业担保机构出具；
- (2) 采用采购代理机构接受的格式，可在 <http://www.gzqunsheng.com/>常用文件一栏下载；
- (3) 报价有效期内有效；
- (4) 采用其他方式提交报价保证金的，不需要提交《投标担保函》。**

4.3.6. 有效期：报价保证金应在报价有效期内有效。

4.3.7. 保证金一般应以报价人的名义转账，否则应出具报价人授权书。

4.3.8. **递交报价文件时请将保证金汇款声明函（加盖公章，格式详见第五章）封入“报价信封”里。**

4.3.9. 如报价人未按上述规定提交保证金，其报价文件将被拒绝。

4.3.10. 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报价有效期内不能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在报价有效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所有报价人的保证金。但因报价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4.3.11. **若报价人已汇入报价保证金，但不参加报价时，请务必在项目开标前将该《报价保证金汇款声明函》按规定填写完整盖章后，扫描发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并联系财务联系人。**

4.3.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退还其缴纳的报价保证金：

- (1) 报价人在提交报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报价响应文件的；
- (2) 报价人在报价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或虚假承诺的；
- (3) 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的；
- (4) 成交人与采购人、其他报价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报价人在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撤销报价文件的（报价有效期需要延期的情况除外）；
- (6) 因报价人提出质疑或投诉，尚在处理过程中的，视为因报价人原因对当事报价人可暂不予退还。

4.3.8. 所有报价人的保证金以银行划账或电汇的方式予以退还。

## 5. 谈判、成交与签约

5.1.1. 详见《第五章 谈判细则》

## 6.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 (1) 本项目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人民币 8000.00 元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 (2) 服务费的币种与《成交通知书》中的币种相同。
- (3) 成交候选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必须按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直接缴交服务费。
- (4) 采购代理服务费不在报价中单列。
- (5) 经依法取消或放弃成交资格或无故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代理服务费不予退还。

## 7. 询问、质疑

7.1 供应商可以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和质疑，代理机构依照相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作出答复。

7.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采购文件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7.3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7.4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7.5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以右手食指手指手印作为确认；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7.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7.7 询问及质疑函应按相应格式进行填写及签署，并递交书面文件至代理机构，没有签署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具体格式详见 <http://www.gzqunsheng.com/>常用文件一栏。

7.8 询问、质疑受理单位：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20)83812782 或 (020)83812935。



## 第三章 采购人需求

★1. 服务期：必须在合同签订后 30 个自然日内完成前期勘察，并提交全套方案设计文件；由采购人协同相关部门组织对设计方案进行评审，评审后 10 个工作日内提交全套方案设计修正文件，直至广州市公安局增城区分局增城区 2019 年交通违法抓拍系统建设项目总体验收为止。

★2. 报价人需承诺在合同签订后对前端抓拍点进行现场勘察，按照《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图像取证技术规范》(GA/T 832-2014)、《闯红灯自动记录系统通用技术条件》(GA/T 496-2014)和《公路车辆智能监测记录系统通用技术条件》(GA/T 497-2009)及其他相关指导文件的要求，结合现场情况及抓拍需求进行设计。（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3. 报价人应在报价文件中应编制详细的抓拍点勘察内容、组织实施计划。

4. 报价人应在报价文件中应提供详细的人员及进度安排计划。

5. 报价人应在报价文件中列出合理的需要采购人提供协助的工作内容。

### 一、项目概述

#### （一）建设目标、内容及周期

本期项目的建设目标是在广州市交通管理系统发展规划的统一规划下，按照“先急后缓，逐步推进”的指导思想，在巩固上一阶段交通管理系统发展成果的基础上，通过对早期建设的电子警察进行改造，进一步提高电子警察的正常率和使用效果，并满足新国标的要求，使电子警察的应用与广州市社会经济发展，城市建设相协调，满足交通管理和群众安全出行的需要。本期项目结合采购人现场交通情况及抓拍需求，对采购人原有增城区新塘镇人民政府安装交通电子抓拍系统项目 19 个红绿灯路口的闯红灯抓拍系统进行升级改造，新建 14 个红绿灯路口闯红灯抓拍系统，及在广园快速路增城路段沿线双向新建 4 套道路高清监控系统、2 套大货车不按规定车道行驶和 2 套区间测速系统、广汕公路雁塔治超站 1 套大货车不按规定车道行驶的抓拍系统，并对原有的交警大队机房进行扩；前端系统接入增城交警大队交通违法综合管理平台，致力于将电子警察从“组合式系统”向“一体化集成系统”、“单一执法系统”向“交通秩序管理系统”转变。

2020 年 2 月完成系统建设、验收并投入使用。

序号	建设任务	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规模
----	------	------	--------

1	交通违法抓拍系统	建设交通违法抓拍系统, 组建合理的数据传输网络。	19 个红绿灯路口的闯红灯抓拍系统进行升级改造, 新建 14 个红绿灯路口闯红灯抓拍系统; 并完成与增城交警大队交通违法综合管理平台对接。
2	广园快速路安装大货车不按规定车道行驶和区间测速系统	建设区间测速, 组建合理的数据传输网络	广园快速路增城路段沿线双向共建设 2 套大货车不按规定车道行驶和 2 套区间测速系统。
3	道路高清监控系统	建设道路高清监控系统, 组建合理的数据传输网络。	广园快速路增城路段沿线 4 个路段建设道路高清监控系统。
4	交警大队机房扩建部分	对原有的交警大队机房进行扩建	对原有的交警大队机房进行扩建(含机房装修、动环系统、电力系统、消防和空调系统)。
5	交警大队原有数据审核平台	升级原有数据审核平台, 增加大货车抓拍模块	增加大货车抓拍模块, 对大货车违反禁令标志行驶行为进行抓拍和处罚, 需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定制可自行选定时段、抓拍点位和抓拍次数限制等功能。
6	广汕公路雁塔治超站东往西方向	大货车不按规定车道行驶, 组建合理的数据传输网络	抓拍大货车不按规定车道行驶, 对大货车经过雁塔治超站路段不按规定车道行驶时进行记录和处罚。

## 二、设计项目要求

### (一) 设计依据

设计所使用的规范、标准和依据包括:

- 交通科技中长期科技发展战略
- 公安部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
- 公安部交管局“十二五”道路交通管理科技信息化发展规划
- 广东省公安厅道路交通管理科技发展“十二五”规划
- 广州市交通发展战略规划
- 广州市“十二五”时期综合交通体系建设规划
- 增城市智能交通管理系统建设规划(2015-2020)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 《公路车辆智能监测记录系统通用技术条件》（GA/T 497-2009）
- 广州市委市政府《关于实施“智慧广州”战略 建设国家中心城市的意见》
- 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 建设部颁发《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
- 信息产业部（原电子部）《电子工程建设预算定额》（HVD41-01-1999）第 2、3、9 册
- 《闯红灯自动记录系统通用技术条件》（GA/T496-2014）
- 《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图像取证技术规范》（GA/T 832-2014）
- 《闯红灯自动记录系统验收技术规范》（GA/T870-2010）
- 《安全防范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GB/T 28181-2011）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 《广东省道路交通安全条例》
- 《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GB5768-2009）
- 《道路交通信号灯设置与安装规范》（GB14886-2006）
- 《道路交通信号控制机》GB25280-2010
- 《道路交通信号控制机与车辆检测器之间的通信协议》GA/T920-2010
- 《公路车辆智能监测记录系统通用技术条件》（GA/T497-2009）
- 《机动车号牌图像自动识别技术规范》（GA/T 833-2009）
- 《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视频取证设备技术规范》（GA/T995-2012）
- 《公安交通管理外场设备基础施工通用要求》（GA/T652- 2006）
- 《公安交通指挥系统工程建设和通用程序和要求》（GA/T651-2006）
- 《公安交通指挥系统建设技术规范》（GA/T455-2010）
- 《机动车、驾驶员及违章管理等相关数据库规范》2004 版
- 《道路违法管理信息代码》（GA408, 2-2003）
- 《全国道路交通管理信息数据库规范》（GA329, 3-2003）
- 《全国道路交通管理系统数据交换格式》（GA409, 3-2003）
- 《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设计技术规范》（JTJ 074-2003）
- 《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GB 50052-2009）
-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169-2006）
- 《通信局(站)防雷与接地工程设计规范》（YD/T5098-2005）



- 《通信电源设备安装工程设计规范》(YD 5040-2005)
- 《机动车、驾驶员及违章管理等相关数据库规范》2004 版
-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信息工程部分)的通知》(建标[2000] 259 号)
- 《通信线路工程设计规范》(YD 5102-2010)
- 《通信系统用室外机柜安装设计规定》(YDT 5186-2010)
- 《电信机房铁架安装设计标准》(YD 5026-2005)
- 广州市增城区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建设方案编写指南

## (二) 设计原则

### 1. 实用性原则

采用各种技术和手段，具有很强的实用性，考虑先进性、实用性，系统建设应始终贯彻面向应用、注重实效的方针，坚持实用、经济的原则。

### 2. 先进性原则

采用先进、成熟的方法和技术，系统设计既要采用先进的概念、技术和方法，又要注意结构、设备、工具的相对成熟。不但能反映当今的先进水平，而且具有发展潜力，能保证在未来若干年内占主导地位。

### 3. 可持续性

技术选型除了考虑先进、实用，还必须考虑系统的可持续性发展，系统接口设计应该有可持续发展的考虑。

### 4. 开放性和标准性

为了满足系统所选用的技术和设备的协同运行能力、系统投资的长期效应以及系统功能不断扩展的需求，必须要求系统的开放性和标准性。任何系统都必须按照开放性和标准性原则设计和提供技术资料 and 全面的技术培训。

### 5. 可靠性和稳定性

在考虑技术先进性和开放性的同时，还应从系统结构、技术措施、设备性能、系统管理、厂商技术支持及维修能力等方面着手，确保系统运行的可靠性和稳定性，达到最大的平均无故障时间；

### 6. 扩展性和易维护性

可扩展性的基础是开放性、标准性和技术的可持续性，应该采用先进的理论和方法保证可扩展性，包括采用先进的软件工程理论、系统论，以及分层和代理的方法等多种方法来保证扩展性。

## (三) 设计步骤

## 1. 调研

透彻理解“增城区 2019 年交通违法抓拍系统建设项目”的建设目标和建设内容，特别是系统的软、硬件基础和建设内容。

按照“增城区 2019 年交通违法抓拍系统建设项目”的建设内容，对所有系统的运行环境、前端设备现场运行环境、施工环境进行勘察，特别是对前端设备、电力及通信管道路由等方面进行详细的勘查。

组织由成交供应商、采购人的设计研讨会，深入了解交警交通管理业务需求，研究关键技术方向和系统功能的需求、实现可行性及其解决方案。深入了解交警管理技术的发展趋势方向，有必要时组织专项学习调研。

## 2. 设计

按照设计需求的要求，对“增城区 2019 年交通违法抓拍系统建设项目”的系统功能、系统性能，系统主要技术指标，主要设备技术指标，设备选型建议、电气、防雷、管线施工等进行全面、准确、细致的设计。对前端路口进行现场勘察及详细设计并出图，并按相关要求编制预算。

## 3. 设计任务

本设计项目是增城区 2019 年交通违法抓拍系统建设项目。详细设计任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系统结构和功能及技术需求设计

本次项目针对 33 个红绿灯路口的闯红灯抓拍系统，3 套大货车不按规定车道行驶和 2 套区间测速系统，根据各路口的前端设备数量，中心管理平台增加相应节点许可授权数量、2 台接入服务器和非现场执法模块、oracle 数据库（存储基础点位数据、违法数据）、1 台云数据库（存储正常过车数据）、2 台云存储管理服务器、14 台云存储主机。

### （2）前端设计

#### a. 前端布点设计：前端设备建设需求分析

本项目前端点位建设需求明细表如下：

#### 1. 闯红灯抓拍系统

序号	项目计划建设点位
1	新塘镇新塘大道东江大道路路口
2	新塘镇石新公路东坑三横路路口
3	新塘镇新塘大道群贤路路口
4	新塘镇新塘大道府前路路口
5	新塘镇荔新公路汇太路路口
6	新塘镇荔新公路东坑三横路路口

7	新塘镇新新公路三横路路口
8	新塘镇新新公路汇太路路口
9	新塘镇新沙大道久裕路路口
10	新塘镇新沙大道环城路路口
11	新塘镇 107 国道广深公路新沙大道路口
12	新塘镇石新公路环城路路口
13	新塘镇港口大道东坑三横路路口
14	新塘镇港口大道汇太路口路口
15	新塘镇新塘大道西洲路口（原新塘大道太平洋工业区路口）
16	新塘镇新塘大道悦顺材料城路口（原新塘大道新康花园路口）
17	永宁街新新大道永和供电所路口
18	永宁街新新大道广惠高速路口
19	永宁街新新大道永顺大道路口
20	新塘镇 107 国道广深公路沧头村牌坊路口
21	新塘镇 107 国道广深公路久裕路路口
22	新塘镇 107 国道广深公路汽车城路口
23	新塘镇南碱大道新墩村路口
24	新塘镇南碱大道旧广虎路路口
25	新塘镇新塘大道光华路路口
26	新塘镇新塘大道温涌路口
27	新塘镇新塘大道茅山大道路口（坭紫路口）
28	新塘镇新塘大道港口大道路口
29	新塘镇 107 国道广深公路港口大道路口
30	永宁街凤凰城南门
31	永宁街凤凰城东门
32	荔城街荔乡路岗前路路口
33	荔城街府佑路金竹路路口

## 2、大货车不按规定车道行驶和区间测速系统

序号	项目计划建设点位
34	广园快速路增城区入口路段
35	广园快速路增城区出口路段

## 3、大货车不按规定车道行驶

序号	项目计划建设点位
36	广汕公路雁塔治超站路段

b. 对前端设备选型建议、电气、防雷、管线施工等进行全面的设计。

c. 其他内容：设计提出为保证能按系统要求工作而必须设备、构件的更换建议，如设备箱安装、防雷器设施等。

d. 前端各设备最终型号由成交供应商按设计要求和自身产品特点确定。

### **(3) 传输系统设计**

本期项目部分路口交通违法抓拍点位已有增城区智能交通光纤线路覆盖，可用波分设备就近接入利用，部分路口交通违法抓拍点位则尚未建成智能交通光纤线路覆盖，则需要和区间测速系统一起租借运营商光纤资源进行网络传输。

### **(4) 系统总体设计**

本次高清视频电子警察系统由前端子系统、网络传输子系统以及后端管理子系统三大部分组成，实现对路口机动车闯红灯等交通违法行为的自动抓拍、记录、传输和处理，同时系统还兼具有卡口功能，能够实时记录通行车辆信息。

机动车不按规定车道行驶和区间测速系统由监控摄像系统、区间测速起点、终点设备、通信网络以及中心管理平台组成。区间测速起点、终点设备，主要包括区间测速图像抓拍设备、补光设备、控制主机以及前端组网设备构成，其作用在于识别并捕获进出区间的目标车辆、从中提取出过车信息，如进出区间的时间、点位编号、车牌号码、车型等，并在控制主机中将过车数据与抓拍图片合成，最终实现向中心平台转发上传。

### **(5) 勘察设计**

a. 对各个路口、路段进行现场勘察，包括：各路口现有管道，管线情况（是否有可利用管道），各路口方向、车道和红绿灯相位情况，各路口的施工环境条件情况（是否具备线圈、顶管等条件），注明交通流检测器类型，出具勘察图纸及相关勘察资料。

b. 设计标明设备、设施安装的位置、安装方法，设计确定安装工艺及基础的要求、控制机箱及基础的要求、防雷接地的要求，其它基础设施施工设计等。

c. 针对系统通信管线勘察和设计、取电点的位置及取电管线的现场勘察和设计。

d. 机房相关设备设施、施工设计等。

e. 提出工程实施施工要求。提出施工、材料、验收等的要求。

### **(6) 投资预算编制**

a. 编写系统建设投资预算，包括系统设备、系统软硬件、土建安装施工、安装调试等内容的预算。估算系统通信、系统运行等费用。

b. 项目投资预算编制要求：编制预算应内容全面、科学客观，同时控制投资规模。

c. 依据：根据国家和行业有关取费标准以及方案设计文件，编制预算。

d. 内容：按广州市政府投资项目所要求内容。

e. 格式：符合广州市政府投资项目所要求的预算编制格式。

#### (7) 招标需求说明书编制

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技术方案，编写该项目的招标需求说明书，协助采购人进行工程项目招标，并监督实施项目的系统集成商单位进行项目建设，协助采购人控制项目质量达到较好的水平，保质保量提供项目要求提交的相应成果，并保质保量完成项目要求的项目咨询设计服务。

#### (8) 其它设计要求

- 提出系统项目建设管理方案。
- 提出系统运行与管理方案。
- 对系统建成后运行维护费用进行测算。
- 在系统工程实施过程中，负责技术交底和设计变更工作直至系统工程实施完毕通过验收。

#### (四) 设计文件及图纸要求

设计提交《增城区 2019 年交通违法抓拍系统建设项目设计方案》、《增城区 2019 年交通违法抓拍系统建设项目投资预算》、前端路口现场勘察及详细设计图、《增城区 2019 年交通违法抓拍系统建设项目招标需求书》。

文件提交要求：

- 设计成果包括文本材料 6 份，并附相应的电子文件、多媒体介绍材料 2 份。
- 施工设计成果包括施工图纸 6 份，并附相应的电子文件 2 份。
- 图纸的规格尺寸应符合国家标准。

#### 四、保密规定

成交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按照国家安全、保密的有关规定和标准履行保密任务。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对项目实施中涉及的有关信息保密，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将系统相关信息泄露给第三方，否则，采购人保留追究成交供应商法律和经济责任的权利。

本项目要求咨询单位制定一整套项目咨询安全保密制度，确定项目保密责任人，同时要求报价人：

(1) 按照国家、省市的有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要求报价人履行保密责任，并遵守合同中有关保密要求；

(2) 咨询单位各级组织严格履行保密职责；

(3) 按照保密规定开展咨询工作。

报价人应在成交后与建设单位签订保密协议，承诺不将任何涉及本项目的信息向外界泄露，该保密义务在合同终止后继续有效。

## 五、设计项目管理要求

成交供应商在设计过程中，需对项目进行规范化管理，要有项目实施组织、项目实施管理计划、项目进度计划、项目验收计划、风险控制、质量控制等方案，确保设计质量。

为保障项目按质、按量、按时及有序实施，报价人应承诺对本项目须建立一个 8 人以上的完善和稳定的项目团队、管理机构及执行流程。（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项目组织结构与人力资源方案（项目实施团队）：报价人应说明为满足本项目设计需要，拟成立的本项目设计团队的管理组织机构，包括人员的配备、分工、参加项目时间，并承诺项目周期内设计人员的稳定性，项目核心人员不发生变动。（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在整个合同执行期间，如果项目组无法胜任项目建设工作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调换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设计人员，投标人应无条件接受。

要求成交供应商为本项目配置专职组织机构，对项目提供技术和咨询保证。

★1、咨询专家和咨询工程师必须具备所从事信息化项目咨询工作的专业技术，具有信息系统工程项目的项目管理、可行性研究、设计或咨询工作经验。

★2、咨询专家必须具有中级职称；要求报价方案中给出具体的名单，以及对应名单人员身份证、学历、职称的证明材料，所有人员必须具备 3 年以上工作经验，2013 年以来参与过 2 个类似专业项目，并提供项目名称，建设单位，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4、咨询工程师保证在本项目上全职工作，具备咨询文档编制、组织协调、项目管理、文案处理、编制预算等能力。

★5、咨询单位必须保证服务机构按双方协商确定的名单到位，并必须专职从事信息化项目咨询工作。若需更换机构人员的，必须提前 10 个工作日书面报采购人批准后方可更换。原则上不允许中途更换总工程师和现场咨询工程师。项目实施过程中更换人数不得超过项目人数的三分之一，并且更换人员资质不低于原项目组人员。（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6、在设计项目执行过程中，成交供应商项目组成员不少于 2 人常驻采购人指定地点。

★7、成交供应商的项目经理必须参与项目各阶段成果的评审（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8、成交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项目管理的思想，遵循项目管理的方法、规律和流程，并参照 ISO9000 质量认证体系，对项目进行全程管理。

9、成交供应商的工作过程须得到监督。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后 7 天内，向采购人提交项目

启动文件，包括完善的项目管理组织实施方案，包括详细的计划、人员名单及资质材料、项目管理全程的规范性表格等。

10、建立重大问题汇报制度。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重大问题时，成交供应商需在 2 小时内向采购人提出书面报告，并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及时解决问题。

## 六、工具要求

成交供应商应配备成交项目所需的足够数量的测量仪器、规划仪表以及所需的电子地图。原则上采购人不需向成交供应商提供工具和仪器、仪表。

成交供应商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应自备车辆。

## 七、知识产权要求

报价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报价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本项目供货。

同时，报价人为设计项目而提供的所有资料及工作成果的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

## 八、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完毕，并且成交供应商提供等额的正式发票给采购人后，10 个工作日内办理政府集中支付申请手续，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2、设计方案成果按信息化项目建设的相关要求、提交相关部门评审完成后，并且成交供应商提供等额的正式发票给采购人后，10 个工作日内办理政府集中支付申请手续，支付合同总额的 50%。

3、建设项目完成并通过最终验收，并且成交供应商提供等额的正式发票给采购人后，10 个工作日内办理政府集中支付申请手续，支付合同总额的 20%。

4、因采购人支付使用资金是政府财政资金，采购人向政府财政部门提出申请手续时，即视为按时支付。由于财政资金拨款延期或不到位而导致采购人逾期付款的采购人不承担违法责任，并且此情况不能成为成交供应商拒绝提供服务的理由。

## 第四章 合同文本（样本）

注：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补充。

甲方：广州市公安局增城区分局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增城区 2019 年交通违法抓拍系统建设项目设计服务项目，经双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条款：

### 第一条 项目内容

对增城区 2019 年交通违法抓拍系统建设项目进行方案设计，确定技术方案并通过论证，提交有关文件、图纸和工程预算，施工过程中的技术指导和参与工程验收及其他有关工作。

合同价款：合同总价为\_\_\_\_\_元，含一切税、规费。本合同总价包括乙方所提供的所有服务和技術費用，为固定不变价格。

### 第二条 设计范围

1、通过现场勘察，根据相关文件和规范编写《增城区 2019 年交通违法抓拍系统建设项目设计方案》。

2、根据国家和行业有关取费标准以及方案设计文件，编制《增城区 2019 年交通违法抓拍系统建设项目投资预算》。

3、《增城区 2019 年交通违法抓拍系统建设项目设计服务项目招标需求书》

4、其他采购方要求的文件。

以上设计成果可整合一起出版。

5、协助用户做好设备采购合同技术招标工作，确保招标设备各项配置准确无误，功能上完全符合需求。

### 第三条 时间要求

1、《增城区 2019 年交通违法抓拍系统建设项目设计方案》在合同签订后 30 个自然日内提交。

2、《增城区 2019 年交通违法抓拍系统建设项目投资预算》在合同签订后 30 个自然日内提交。

3、《增城区 2019 年交通违法抓拍系统建设项目设计服务项目招标需求书》在合同签订后 30 个自



然日内提交。

#### 第四条 前端点选址及勘察设计

- 1、乙方在设计过程中，负责确定每个点所在的区域，由甲方负责落实前端设备的初选位置。
- 2、乙方负责对甲方初选的点进行勘察测量，确定具体的点位，并作出方案设计。
- 3、由于甲方的原因未能及时落实初选点位置的，经甲方同意，乙方可对这些点作出通用方案设计工作，以不影响方案设计文件的提交和审批工作的进程；在甲方落实这些点位初选位置后，乙方应在 7 天内对这些点进行勘察测量，确定具体的点位置，并作出方案设计。

#### 第五条 设计资料归属

- 1、所有提交给甲方的设计文件及相关的资料的最后文本，包括为履行技术咨询服务范围所编制的图纸、计划和证明资料等，都属于甲方的财产，乙方在提交给甲方之前应将上述资料进行整理归类和编制索引。
- 2、乙方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不得将上述资料用于与本设计项目之外的任何项目。
- 3、合同履行完毕，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保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公安内部数据资料。

#### 第六条 甲方的义务

- 1、负责与本设计项目有关的第三方的协调，提供开展设计工作的外部条件。
- 2、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设计工作有关的资料。
- 3、负责组织有关人员，按规定对本项目进行评审。
- 4、甲方按合同的约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设计费用。

#### 第七条 乙方的义务

- 1、应按照询价文件、乙方报价文件要求按期完成本项目方案设计工作。
- 2、负责组织项目的实施，保证工程进度，确保工程质量。
- 3、向甲方提交方案设计文件及工程预算资料各 6 套，2 套电子版文件。
- 4、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

- 1、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 2、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 3、当甲方认定乙方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

- 1、乙方在设计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 2、乙方在设计过程中，有权对第三方提出与本设计业务有关的问题进行核对或查问。
- 3、乙方在设计过程中，有到工程现场勘察的权利。

第十条 甲方的责任

- 1、应当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 2、甲方向乙方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则应补偿由于该赔偿或其他要求所导致乙方的各种费用的支出。

第十一条 乙方的责任

- 1、乙方的责任期即本合同有效期。如因非乙方的责任造成进度的推迟或延误而超过约定的日期，双方应进一步约定相应延长合同有效期。
- 2、乙方的责任期内，应当履行本合同中约定的义务，因乙方的单方过失造成甲方经济损失，应当向甲方进行赔偿。
- 3、乙方对甲方或第三方所提出的问题不能及时核对或答复，导致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乙方应承担责任。
- 4、乙方向甲方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则应补偿由于该赔偿或其他要求所导致甲方的各种费用的支出。

第十二条 乙方设计人员要求

- 1、参加本项目的设计人员必须具有国家和有关部门规定的相应资质。
- 2、参加本项目的设计人员的配置必须与报价文件中的服务承诺书和项目组织实施方案一致。

第十三条 乙方设计工具要求

- 1、乙方应配备项目所需的足够数量的路测仪器、规划仪表以及所需的电子地图。原则上用户不需向设计单位提供施工工具和仪器、仪表。
- 2、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应自备车辆。

第十四条 保密要求

- 1、由甲方收集的、开发的、整理的、复制的、研究的和准备的与本合同项下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在提供给乙方时，均被视为保密的，不得泄漏给第三方，不管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本条款一直约束乙方。
- 2、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公安内部数据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3、乙方实施项目的一切程序都应符合国家安全、保密的有关规定和标准。

4、乙方参加项目的有关人员均需同甲方签订保密协议。

#### 第十五条 评审

1、方案设计成果由用户按项目建设的相关要求组织评审。

2、评审依据为乙方报价文件，国家和行业有关规范、规程和标准。

#### 第十六条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完毕，并且乙方提供等额的正式发票给甲方后，10个工作日内办理政府集中支付申请手续，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2、设计方案成果按信息化项目建设的相关要求、提交相关部门评审完成后，并且乙方提供等额的正式发票给甲方后，10个工作日内办理政府集中支付申请手续，支付合同总额的 50%。

3、建设项目完成并通过最终验收，并且乙方提供等额的正式发票给甲方后，10个工作日内办理政府集中支付申请手续，支付合同总额的 20%。

4、因甲方支付使用资金是政府财政资金，甲方向政府财政部门提出申请手续时，即视为按时支付。由于财政资金拨款延期或不到位而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违法责任，并且此情况不能成为乙方拒绝提供服务的理由。

#### 第十七条 争议解决办法

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双方同意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解决：

(1) 向广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合同签订所在地的法院（即增城区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3. 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有争议部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 第十八条 风险责任

1、乙方应完全地按照增城区 2019 年交通违法抓拍系统建设项目设计服务项目的要求和乙方报价文件的承诺完成项目，出于自身财务、技术、人力等原因导致项目失败的，应承担全部责任。

2、甲方应完全地按照增城区 2019 年交通违法抓拍系统建设项目设计服务项目的要求和乙方报价文件的承诺履行合约，出于自身财务、决策改变等原因导致项目取消的，应承担全部责任。

## 第十九条 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未能按规定时间完成有关工作的，每延误一天，甲方可在支付合同余款中扣除合同价款 2%的违约金，累计扣款达到 4%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追究乙方责任及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如设计文件因质量问题，未能通过评审，甲方保留追究乙方责任及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

2、乙方应全面履行合同，甲方不接受合同的部分履行。若合同中部分文件未能如期交付，甲方有权拒付（追回）全部价款并解除合同。

3、如乙方提供的设计文件不符合质量要求，必须在甲方提出要求后 7 天内无条件修改。

4、若甲方发现乙方派出的设计人员或提供的工具不符合合同要求，乙方应在 3 天之内按要求派出符合要求的人员或提供合适的工具，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追究乙方责任及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

5、因甲方原因，导致项目未能完成的，甲方应按照乙方实际已完成的工作量支付合同价款。

## 第二十条 其他

1、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增城区 2019 年交通违法抓拍系统建设项目设计服务项目招标文件；
- (2) 投标文件；
- (3) 本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本合同一式七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市（区）采购管理机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生效日期以最后一个签字日为准。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达成解决方案，经双方签字后，可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

开户行：

帐号：

帐号：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签约地点：广州市

## 第五章 谈判细则

### 一、谈判小组组成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共三人以上（达公开招标限额的项目为五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专家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如采购人不派代表参加评审，则谈判小组全部由从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谈判小组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谈判小组在谈判及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时，应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成员回避：

1. 本人、配偶或直系亲属 3 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或与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2.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3.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谈判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4. 是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5. 谈判小组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6. 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谈判小组成员中超过一名；
7.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 二、谈判流程

#### （一）接收报价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报价文件和组织谈判会。报价人派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参加并签到。采购代理机构负责做好有关记录。报价人不派出其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的，视为完全同意开标内容及对开标会过程无异议。

#### （二）谈判

（1）谈判小组首先对报价人进行初审，初审内容包括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内容详见附表 1），出现不符合资格性、符合性初审表所列情形之一时，不得参与谈判，谈判小组将告知供应商并说明理由。

（2）谈判小组与通过初审的每一报价人分别进行谈判，报价人派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如不参加，视为报价及谈判承诺按报价文件内容不变。

(3) 谈判小组与报价人进行谈判后形成《谈判承诺》。《谈判承诺》是报价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 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谈判文件的变动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记载在《谈判纪要》中以通知所有谈判供应商。

(5) 如谈判小组没有对谈判文件作实质性变动增加新的需求，最后报价不得高于或者等于首次报价。

(6) 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报价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7) 谈判小组要求报价人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终报价。除非报价人另有说明，最终报价总价与第一次报价总价下浮的比例，其报价明细项按相同比例下浮。谈判小组将向供应商公开各家报价。

(8) 没有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视为报价及谈判承诺按报价文件内容不变。

(9) 《谈判纪要》及最终报价均提交给谈判小组后，谈判小组将进行最终符合性审查（内容详见附表 2），出现不符合最终符合性审查所列情形之一时，不得进入后续评审，谈判小组将告知供应商并说明理由。

(10) 谈判小组将按评审办法，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推荐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 三、评审方法

#### （一）推荐成交候选人方法

本次谈判采用一次评审，两轮或多轮谈判报价形式进行。谈判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推荐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 （二）报价文件差异修正准则

报价文件出现差异时，修正原则及优先修正顺序如下：

1. 开标内容与报价文件对应内容不一致的，均以开标内容为准；
2. 开标一览表与分项明细表或其它相关报价表报价不一致的，均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 分项报价表中的单价与对应的合计价不相符的，以单价为准，修正对应的该项合计价；
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6. 对不同文字文本报价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7. 对出现以上情况或因明显笔误而需修正任何内容时，均以谈判小组审定通过方为有效；
8. 对采购项目的关键、主要内容，报价人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处理；

9. 谈判小组认定为表述不清晰或无法确定的报价均不予修正。

### （三）报价文件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1. 谈判小组在对报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报价人对报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报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报价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3. 谈判小组均应当阅读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但应独立参考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现象。

4. 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谈判小组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四）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谈判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为低于成本报价，报价无效。

### （五）计算评标价

评标价仅用于计算排名，成交金额仍以实际最后报价为准。

1. 价格核准：谈判小组对最后报价进行复核，看其是否有计算错误或供货范围上的错误，修正原则及优先修正顺序如下：

- （1）公开报价内容与报价文件对应内容不一致的，均以公开报价内容为准；
- （2）公开报价与分项明细表或其它相关报价表报价不一致的，均以公开报价为准；
- （3）分项报价表中的单价与对应的合计价不相符的，以单价为准，修正对应的该项合计价；
- （4）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5）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6）对不同文字文本报价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7）对出现以上情况或因明显笔误而需修正任何内容时，均以谈判小组审定通过方为有效；
- （8）对采购项目的关键、主要内容，报价人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处理；
- （9）谈判小组认定为表述不清晰或无法确定的报价均不予修正。。

## 四、推荐成交候选人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3 名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候选人，如果出现价格相同，由谈判小组抽签决定先后排位顺序。次低报价高于最低报价 20%（含）以上的，只推荐 1 名成交候选人；第 3 低报价高于次低报价 20%（含）以上的，只推荐 2 名成交候选人。

## 五、确定成交供应商

（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及《确认采购结果通知书》送采购人确认。

（2）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或排位最前）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3）采购人确认结果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以网上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未成交的报价人。

（4）成交结果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代理服务费缴费通知书》。

（5）成交供应商凭采购代理机构开具的《代理服务费缴费通知书》到银行办理缴费手续，凭银行回单原件到采购代理机构开发票，领取《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

（6）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六、签订合同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如第二章采购需求有相应约定的从其约定），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合同条款不得与谈判文件和报价文件内容有实质性偏离。

七、凡发现成交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成交无效，并移交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7)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 八、项目采购失败情形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说明：如果多个供应商所投产品全部是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只作为一个供应商计算；同一品牌不同型号的产品由多家供应商参加竞争，作为不同的供应商计算。）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附表 1 资格、符合性初审表

评审内容	报价人名称		
	报价人 A	报价人 B	报价人 C
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报价人资格要求			
报价唯一，不高于采购人需求规定的最高限价			
已按谈判文件规定提交报价保证金			
符合报价文件的签署、盖章要求			
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的			
符合谈判文件报价有效期要求的			
满足谈判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的			
未发现无效报价的其他情形的（见注 4）			
结论			

注：1、报价人分栏中填写“○”表示该项符合谈判文件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2、结论栏中填写“通过”表示该报价人报价文件符合谈判文件要求，“不通过”表示该报价人报价文件不符合文件要求；

3、结论汇总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即超过半数谈判小组成员的结论为“通过”则该报价人通过资格审查及符合性检查，否则不通过。

4、无效报价的其他情形

（1）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或同一子项目报价的。

（2）经谈判小组认定报价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报价人以他人的名义报价、串通报价、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报价的；

- (4) 报价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谈判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采购公平、公正的；
- (5) 报价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6) 出现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情况的。

附表 2 最终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内容	报价人名称		
	报价人 A	报价人 B	报价人 C
报价唯一，不高于采购人需求规定的最高限价，如谈判小组没有对谈判文件作实质性变动增加新的需求，最后报价不高于或者等于首次报价；未被认定低于其成本报价。			
谈判后的承诺满足谈判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的			
未发现无效报价的其他情形的（见注 4）			
结论			

注：1、报价人分栏中填写“○”表示该项符合谈判文件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2、结论栏中填写“通过”表示该报价人报价文件符合谈判文件要求，“不通过”表示该报价人报价文件不符合文件要求；

3、结论汇总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即超过半数谈判小组成员的结论为“通过”则该报价人通过资格审查及符合性检查，否则不通过。

#### 4、最终符合性审查无效报价的其他情形

- (1) 经谈判小组认定报价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2) 报价人以他人的名义报价、串通报价、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报价的；
- (3) 报价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谈判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采购公平、公正的；
- (4) 评审期间，报价人没有按谈判小组的要求提交澄清、说明或更正的；
- (5) 报价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6) 出现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情况的。

## 第六章 报价文件格式

### 一、报价文件目录表

序号	文件名称	是否提交	页码范围	备注
一	报价文件			
1	★报价函（格式 1）			
2	★报价一览表（格式 2）			
3	★分项报价表（格式 3）			
二	资格、符合性审查文件			
1	★法人营业执照或者其他组织登记文件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2	组织机构代码证，国、地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三证合一除外）			
3	★本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未完成编制的可提供上一年度，新成立单位可提供成立至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报价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5	★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6	购买采购文件的收据或发票复印件			
7	保证金汇款声明函（格式 4）			
8	★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格式 5）			
9	★实质性条款响应一览表（格式 6）			
10	★关于资格证明文件的声明函（格式 7）			
11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三	商务、服务文件			
1	近一年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尽量提供具有审计资质的第三方出具的《审计报告》）			
2	近年同类项目业绩表（格式 8）			
3	报价人为本项目配置人员说明（格式自拟）			

4	与采购人需求差异表（格式 9）			
5	合同条款响应一览表（格式 10）			
6	缴交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书（格式 11）			
7	同意谈判文件条款说明（格式 12）			
8	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9	报价人认为需提交的其他资料			

## 二、报价信封

序号	文件名称	是否提交	备注
1	报价一览表（与报价文件中的内容保持一致）；		
2	分项报价表（与报价文件中的内容保持一致）；		
3	报价保证金汇款声明函（含保证金进账单复印件）		
4	（如适用）《政策适用性说明》、《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政策优惠表》		

- （1）带“★”文件为必须提供的文件；
- （2）上述文件如为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报价人公章；
- （3）报价人应自行承担所提供上述资料任何错漏而导致的一切后果。

# 格式 1 报 价 函

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你方提供的\_\_\_\_\_项目及其相关服务的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报价人名称）作为报价者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报价的一切事宜。在此提交的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我方已完全明白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1. 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报价；
2. 本报价文件的有效期为报价截止日后 90 天有效，如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3.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正（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格式并完全明白，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利；
4. 我方同意按照你方可能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报价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5. 我方理解谈判小组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或任何你方可能收到的报价；
6. 我方如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将保证履行谈判文件以及谈判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中的全部任务；
7. 我方自行完全承担因报价文件错误、缺漏、不清晰而导致的一切后果；
8. 我方确认此次谈判中提供的一切资料均是真实的，准确的，并完全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9. 我方的报价被接受，我方同意按照谈判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所有与本谈判文件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报价人全称（加盖公章）：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格式 2 首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报价单位名称	报价总价	服务期	备注

注：1. 报价包括了项目的全部费用。

2. 本表格须附在正副本的报价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在“报价信封”内，封口加盖公章。

报价人全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格式 3 分项报价表

本表将有可能在成交公告中公开，请报价人仔细填写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报价内容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				
合计				

注：报价人须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编制完整详细的项目报价。本表格须附在正副本的报价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在“报价信封”内。

报价人全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格式 4 保证金汇款声明函

致：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为\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递交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已于\_\_\_\_\_年\_\_月\_\_日以银行主动划账方式划入你方账户。

**详见附件：银行出具的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划入我方账户。若因内容不全、错误、字迹潦草模糊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收 款 人	收款人名称			
	收款人地址			
	开户银行 (含汇入地点)		联系人	
	帐 号		联系电话	

报价人全称（加盖公章）：

地 址：

注：报价人应详细填写本文件，并按要求粘贴凭证复印件。银行进账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及保证金汇款声明应装在单独的“报价信封”内。



	红灯自动记录系统通用技术条件》(GA/T 496-2014)和《公路车辆智能监测记录系统通用技术条件》(GA/T 497-2009)及其他相关指导文件的要求,结合现场情况及抓拍需求进行设计。(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5	1、咨询专家和咨询工程师必须具备所从事信息化项目咨询工作的专业技术,具有信息系统工程项目的项目管理、可行性研究、设计或咨询工作经验。			
6	2、咨询专家必须具有中级职称;要求报价方案中给出具体的名单,以及对应名单人员身份证、学历、职称的证明材料,所有人员必须具备3年以上工作经验,2013年以来参与过2个类似专业项目,并提供项目名称,建设单位,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7	5、咨询单位必须保证服务机构按双方协商确定的名单到位,并必须专职从事信息化项目咨询工作。若需更换机构人员的,必须提前10个工作日书面报采购人批准后方可更换。原则上不允许中途更换总工程师和现场咨询工程师。项目实施过程中更换人数不得超过项目人数的三分之一,并且更换人员资质不低于原项目组人员。(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8	7、成交供应商的项目经理必须参与项目各阶段成果的评审(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说明：1、报价人必须对应谈判文件的“★”号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2、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并简述偏离内容。

3、本表“是否响应”、“偏离说明”、“响应页码”不填写内容的视为完全响应。

## 格式 7 关于资格证明文件的声明函

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愿响应你方\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的\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报价邀请，参与报价，提供采购人需求中规定的全部内容，并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所附资格文件且声明和保证如下：

1. 我方为本次报价所提交的所有证明我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合格和我方资格的文件是真实的和正确的，并愿为其真实性和正确性承担法律责任；核验我方提供相关复印件与原件不一致的，或我方无法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原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取消我方报价或成交资格；提供给采购人的货物及服务与报价承诺一致。
2. 我方在参与本次报价时，符合 第二十二条报价人资格条件要求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 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我方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我方如中标，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将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如有违反上述声明之情形或我方声明与事实不符，我方对被取消成交资格无异议，同时，我方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处理。

报价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报价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格式 8 近年同类项目业绩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总价	完成时间	业主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
1					
2					
...					
小计					

注：报价人应提供相关证明附件。

报价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格式 9 与采购人需求差异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谈判文件要求		报价文件内容	
	原条目	简要内容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一	.....		
	二	.....		
	三	.....		

注：报价人应根据其提供的货物和服务，逐条对照谈判文件《采购人需求》的内容要求填写，有差异的，不论是技术或商务上，均须在此表中列明两者的简要内容，以便查对和评审。除“偏离说明”栏所列的内容外，其余按《采购人需求》的内容执行。本表提供空表的视为完全响应。

报价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 10 合同条款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谈判文件合同要求	报价文件内容	
	条款号	是否响应	差异说明

注：1. 报价人应对照谈判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所列内容逐条对应填写，完全满足的在“是否响应”栏中填“响应”；有差异的则在“差异说明”栏中列出差异的具体内容。本表提供空表的视为完全响应。

2. 除“差异说明”栏所列的内容以外，其余按《合同书》格式中的条款执行。

报价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 11 缴交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书

致：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谈判采购项目中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候选人，我方保证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前，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向贵公司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 200% 在采购人与我方签订的采购合同款项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采购人（应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报价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年 月 日

## 格式 12 同意谈判文件条款说明

致：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的竞争性谈判【项目编号：\_\_\_\_\_】，我方在参与报价前已详细研究了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谈判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报价人的内容，我方并同意谈判文件的相关条款。

特此声明。

报价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年 月 日

版本号：QSZCHT20190501